

## 论证专家签到表

项目名称: 雁塔区政府机关新南院办公场所租赁项目

项目编号: ZXHC-2025-ZCYT-1203

论证日期: 2025年12月09日

姓名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职称	电话
刘峰	612425196706200047	中陕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13572277151
张斌	510212197404130337	省交警总队	正高	18161902115
王磊	14260219800904152X	中陕核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高工	15229296133



#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时间：2025年12月09日

使用单位	西安市雁塔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雁塔区政府机关新南院办公场所租赁项目			
项目金额	4650000.00元			
专家 论证意见	<p>经论证,中国石油集团工程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所属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二路32号办公用房地用房具有软硬件配套完善,交通便利等优点,能够满足日常工作的各项基本保障,尤其是大群众对此地非常熟知,若改变办公地,会额外增加搬迁、装修等费用,也不利于工作开展.该办公地对本项目而言,有不可替代的唯一性和从工作便利及成本为考量的一致性.</p> <p>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p>			
	专家姓名	张斌	职称	正高
	工作单位	省交警总队.		



#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时间：2025年12月09日

使用单位	西安市雁塔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雁塔区政府机关新南院办公场所租赁项目		
项目金额	4650000.00元		
专家 论证意见	<p>中国石油集团工程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近年来为采购人提供了位于西安市雁塔区电子              二路32号的自有房屋作为办公用房，其中办公区              域装饰装修，设施配套、网络硬件等均              能满足办公需求，单位对此场地也较为熟悉。              继续租用该场地具有连续性、经济性、唯一              性。因此，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由中国石油              集团工程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继续为采购人              提供场地作为其办公用房。</p>		
	专家姓名	刘峰军	职称 高级审计师
	工作单位	中陕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时间：2025年12月09日

使用单位	西安市雁塔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雁塔区政府机关新南院办公场所租赁项目			
项目金额	4650000.00元			
专家 论证意见	<p>经论证，中国石化集团工程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提供的位于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二路32号的自有房屋作为办公用房，其办公区的装修、布局、配套设施、地理位置等均能满足办公要求。</p> <p>继续租用该场地具有经济性、唯一性。因此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由中国石化集团工程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继续为使用单位提供办公场地。</p>			
	专家姓名	王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中陕核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